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0】14号下达2020年第二批中央及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所属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乌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76		
	其中：财政资金	59.76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基本公共卫生标准经费区级配套经费用于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水平，规范公共卫生服务行为，推进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面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一次性口罩数量	≥85000个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0年1月-12月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配套经费	=59.7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率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类	≥80%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4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全区公共卫生服务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慢性病患者满意度	≥90%
			免疫接种对象满意度	≥90%